## 嘉南藥理大學餐旅管理系轉系標準

98年11月19日系務會議通過 99年1月15日休閒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100年9月16日系務會議修定通過 100年11月2日休閒學院院務會議修定通過 101年9月20日系務會議修定通過

- 一、 嘉南藥理大學餐旅管理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審議本校學生轉入本系並依據「嘉南藥理大學大學 部學生轉系辦法」特訂定「嘉南藥理大學餐旅管理系轉系標準」(以下簡稱本標準)。
- 二、 申請轉入本系之學生,應符合「嘉南藥理大學大學部學生轉系辦法」相關條文之規定使得申請 辦理。
- 三、 為辦理相關審查作業,本系另設「餐旅管理系轉系審查委員會」進行審查作業,該委員會由系 主任擔任召集人,推選二名教師辦理各項評分。
- 四、 符合規定申請辦理轉入本系之學生,應具有並提供下列項目之一,使得進行審查作業之各項評分:
  - (一)獲國內外餐旅或其他足以證明相關之競賽獎項。
  - (二) 獲勞委會餐旅相關乙丙級技術士證照。
  - (三) 申請前一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70分以上。
  - (四) 申請前一學期操行總平均成績 75 分以上。
  - (五) 曾參與餐旅相關專題、研究、研習、研討、論文…等活動。
  - (六) 其他參與餐旅活動之相關證明。
- 五、 本系轉系審查各評分項目訂定如下,學生轉入本系經審查合格者,經校轉系審查委員會審議通 過後,通過名單由教務處統一公告。

序	1		11	四	五	
	相關競賽	專題、研	申請前一	相關專業	參與餐旅	
審查評分	成果	究、研習證	學期在校	證照	活動之相	合計
項目		明與研討	成績		關證明	合訂
		及論文				
占分比例	20%	5%	30%	40%	5%	100%

六、 本標準於本系系務會議通過,經院務會議審議,報請本校「轉系審查委員會」通過後公佈實施, 修正時亦同。